

证券代码：301313

证券简称：凡拓数创

公告编号：2024-082

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邮件及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共3人。

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宸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在全面审核和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，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4、2024-08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一致认为：2024 年半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2024-08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